



ST 友联

NEEQ : 872262

宁波友联盛业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Ningbo Youlian Shengye Culture Development Co.,LTD



年度报告摘要

—— 2021 ——

一. 重要提示

1.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当仔细阅读同时刊载于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或www.neeq.cc）的年度报告全文。

1.2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负责人张梅生、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郑芸芳及会计机构负责人郑芸芳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1.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了审议本次年度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1.4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出具了带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对相关事项已有详细说明，请投资者注意阅读。

1.5 公司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哈智慧
电话	15824550155
传真	0574-87611933
电子邮箱	185006178@qq.com
公司网址	http://www.zjylsy.com/
联系地址	宁波镇海区庄市街道中官西路 777 号（大学科技园区）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的网址	www.neeq.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	公司四楼财务室

二. 主要财务数据、股本结构及股东情况

2.1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本期期末	本期期初	增减比例%
资产总计	3,696,898.55	1,686,731.33	119.18%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27,485.10	-1,361,130.44	109.37%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0.03	-0.27	111.11%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96.55%	180.70%	-
资产负债率%（合并）	-	-	-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营业收入	3,955,111.77	1,508,124.92	162.25%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11,384.46	-967,800.53	67.83%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311,384.46	-1,047,206.45	70.2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64,859.33	217,111.51	-360.1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0%	0%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算）	0%	0%	-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6	-0.19	68.42%

2.2 普通股股本结构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条件股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1,400,000	28.00%	0	1,400,000	28.00%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787,500	15.75%	0	787,500	15.75%
	董事、监事、高管	612,500	12.25%	0	612,500	12.25%
	核心员工	0	0%	0	0	0%
有限售条件股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3,600,000	72.00%	0	3,600,000	72.00%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2,362,500	47.25%	0	2,362,500	47.25%
	董事、监事、高管	1,237,500	24.75%	0	1,237,500	24.75%
	核心员工	0	0%	0	0	0%
总股本		5,000,000	-	0	5,000,000	-
普通股股东人数		7				

2.3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1	张梅生	1,650,000	0	1,650,000	33%	1,237,500	412,500
2	卢茂英	1,500,000	0	1,500,000	30%	1,125,000	375,000
3	温传明	1,000,000	0	1,000,000	20%	750,000	250,000
4	林志明	400,000	0	400,000	8%	300,000	100,000
5	哈志慧	200,000	0	200,000	4%	0	200,000
合计		4,750,000	0	4,750,000	95%	3,412,500	1,337,500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公司股东张梅生与股东卢茂英系夫妻关系，公司股东哈志慧系股东张梅生侄媳妇。除此之外，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任何关联关系。

三. 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3.1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适用 □不适用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1. 执行新租赁准则导致的会计政策变更

财政部于 2018 年 12 月 7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2018 年修订）》（财会[2018]35 号）（以下简称“新租赁准则”）。本公司于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前述新租赁准则，并依据新租赁准则的规定对相关会计政策进行变更。

根据新租赁准则的规定，对于首次执行日前已存在的合同，本公司选择不重新评估其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本公司选择仅对 2021 年 1 月 1 日尚未完成的租赁合同的累计影响数进行调整。首次执行的累积影响金额调整首次执行当期期初（即 2021 年 1 月 1 日）的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

执行新租赁准则对于本期期初财务报表无影响。

（2）其他会计政策变更

本报告期公司其他会计政策未发生变更。

2、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本公司主要会计估计未发生变更。

3.2 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

□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差错更正 □其他原因 √不适用

3.3 合并报表范围的变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4 关于非标准审计意见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董事会认为亚太会计师（集团）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依据相关情况，本着严格、谨慎的原则，对上述事项出具的与持续经营相关重大不确定性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董事会表示理解，该报告客观严谨地反映了公司 2021 年度的财务情况及经营成果。董事会正组织公司董事、监事、高管等人员积极采取有效措施，消除审计报告中持续经营相关重大不确定性的无保留意见对公司的影响。

宁波友联盛业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4 月 18 日